中共方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方法治办〔2022〕11号

关于报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的通知

各镇、县直各政府组成部门：

根据《吕梁市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的规定，结合我县实际，请各镇、县直各政府组成部门务于12月23日前将本镇、本部门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书面材料一把手签字盖章后交回中共方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司法局二楼法治股），电子版发送到邮箱：llsfsxsfj@163.com。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应当在对本镇、本部门本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全面梳理和分析研究的基础上组织起草，报告内容要有事实、有数据、有分析，全面、客观、真实、准确，简明扼要、重点突出。具体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本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包括组织领

导、工作部署、推进措施、制度建设和工作成绩、经验、亮点等方面情况。

2.本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根据《中共方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22年工作要点及任务分工方案》（方法治字〔2022〕3号）《方山县2022年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考核方案》（方法治办〔2022〕5号）对照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和要求，查摆突出问题，逐项剖析原因，找准问题症结。

3.根据《2022年方山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方办字〔2022〕4号），落实年度责任清单，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4.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包括总体工作思路和工作目标、打算推进的主要工作和针对存在问题拟采取的措施。

5.对全县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建议。

6.其他需要报告的重要事项。

联 系 人：王婷婷

联系电话：17635499057

电子邮箱：llsfsxsfj@163.com

中共方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13日

中共方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13日印发